



高安市政法委2024年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高安市政法委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高安市政法委2024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支出预算总表》
- 十一、《财政拨款预算表》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高安市政法委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4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高安市政法委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高安市政法委是主管政法系统工作的市委部门，主要职责是：

（一）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统一政法各部门思想和行动，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二）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宜春市委和市委决定，对全市政法工作研究提出全局性部署，推进平安高安、法治高安建设，加强过硬队伍建设，坚决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

（三）监督和支持政法各部门依法行使职权，指导和协调政法各部门密切配合，研究和协调重大、疑难案件，推进严格执法、公正司法。

（四）组织研究全市政法改革中带有方向性、倾向性和普遍性的重大问题，深化政法改革。

（五）指导推动政法系统党的建设和政法队伍建设，协助市委及市委干部主管部门加强对政法各部门领导班子建设、管理政法部门的领导干部。管理市法学会。

（六）完成市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高安市政法委共有预算单位1个，包括高安市政法委本级。编制人数小计25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11人，全部补助事业编制人数14人。实有人数小计38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32人，行政在职人数21人，全部补助事业在职人数11人。离休人数小计0人，退休人数小计6人，辞职人员0人，遗属人数0人。在校学生0人。

第二部分高安市政法委2024年部门预算表

(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高安市政法委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4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情况

2024年高安市政法委收入预算总额为981.46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35.8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981.46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35.88万元;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4年高安市政法委支出预算总额为981.46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35.88万元;其中: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883.61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25.61万元(其中行政运行462.58万元,比上年预算安排增加53.33万元;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421.03万元,比上年预算安排减少27.72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6.4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4.96万元;住房保障支出41.46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5.32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883.61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25.61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6.4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4.96万元;住房保障支出41.46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5.32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380.37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45.56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171.3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19.2万元(其中资本性支出25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25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8.76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1.16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年高安市政法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981.46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35.88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883.61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6.4万元,住房保障支出41.16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883.61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25.61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6.4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4.96万元;住房保障支出41.46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5.32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380.37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45.56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171.3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19.2万元(其中资本性支出25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25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8.76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1.16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情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4年高安市政法委机关运行费预算171.3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19.2万元,增加12.62%,主要原因是办公室调入人员增加,公用经费相应增多。

(七)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高安市政法委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总额25万元,其中: 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5万元, 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 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八)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高安市政法委共有车辆0辆,其中: 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0辆, 2024年高安市政法委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 安排购置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具体为: 0件。

(九) 高安市政法委整体项目情况说明

编制了2024年项目预算整体绩效目标平安建设经费, 其中包括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以奖代补经费、扫黑除恶经费、维稳及矛盾调处工作经费、城区专职网格员工资经费、医患和学校纠纷调解中心经费、综治建设与宣传工作经费等, 进行了绩效评价的项目有7个, 涉及资金421.03万元, 全部据实公开。

高安市政法委整体预算绩效

1、项目要概述: 深入贯彻中央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 落实全市政法工作研究提出全局部署, 推进平安高安、法治高安建设, 加强过硬队伍建设, 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

2、立项依据: 根据上级部门和本级有关文件精神设立

3、实施主体: 高安市政法委

4、实施方案：由政法委牵头，成立各项目工作组开展工作，督查项目开展情况，年底对各项目进展情况进行考核并提出具体建议和意见。

5、实施周期：2024年度内完成

6、年度预算安排：2024年安排财政拨款421.03万。

二、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高安市政法“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2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减）持平，主要原因是：年初没有安排因公出国（境）预算经费安排。

公务接待费20万元，比上年增（减）持平，主要原因是：根据本单位实际情况安排接待经费，严格执行接待制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比上年增（减）持平，主要原因是：公车制度改革后，单位取消公务用车，无该项目支出的预算安排。

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比上年增（减）持平，主要原因是：公车制度改革后，单位没有预算安排购置公务用车。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 财政拨款：指高安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教育收费资金收入：反映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 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填列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途的非统计财政拨款结余弥补2024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 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2023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 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203601行政运行(301工资福利支出、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2210201住房公积金、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二) 项目支出: 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 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2013699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2049902国家司法救助支出、204999其他公共安全支出、2040699其他司法支出)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 机关运行费: 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 包括30201办公费、30202印刷费、30204手续费、30205水费、30206电费、30207邮电费、30208办公用房取暖费、30209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30211差旅费、30213日常维修费、30215会议费、30216培训费、30228工会经费、30229福利费、30239其他交通费用、30299其他商品服务支出等。

(二) “三公”经费: 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

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

。

收支预算总表

填报单位: [118001]中共高安市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981.4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83.61
(一)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981.4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40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住房保障支出	41.46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三、事业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981.46	本年支出合计	981.46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	
九、上年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981.46	支出总计	981.46

单位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118001]中共高安市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合计	981.46	560.43	421.0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83.61	462.58	421.03
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883.61	462.58	421.03
2013601	行政运行	462.58	462.58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421.03		421.0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40	56.40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6.40	56.4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76	8.7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65	47.6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46	41.46	
02	住房改革支出	41.46	41.4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46	41.46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118001]中共高安市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一、财政拨款收入	981.46	一、本年支出	981.46	981.46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981.4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83.61	883.61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40	56.4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住房保障支出	41.46	41.46		
收入总计	981.46	支出总计	981.46	981.4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118001]中共高安市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981.46	560.43	421.0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83.61	462.58	421.03
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883.61	462.58	421.03
2013601	行政运行	462.58	462.58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421.03		421.0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40	56.40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6.40	56.4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76	8.7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65	47.6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46	41.46	
02	住房改革支出	41.46	41.4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46	41.4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118001]中共高安市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4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560.43	389.13	171.3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80.37	380.37	
30101	基本工资	179.97	179.97	
30102	津贴补贴	71.25	71.25	
30103	奖金	12.48	12.4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7.65	47.6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46	18.46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93	8.9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8	0.18	
30113	住房公积金	41.46	41.4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6.30		146.30
30201	办公费	42.50		42.50
30203	咨询费	1.00		1.00
30205	水费	1.00		1.00
30206	电费	1.00		1.00
30207	邮电费	15.00		15.00
30208	取暖费	3.33		3.33
30211	差旅费	15.00		15.00
30213	维修(护)费	8.00		8.00
30215	会议费	7.00		7.00
30216	培训费	10.00		1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0.00		20.00
30228	工会经费	3.32		3.32
30229	福利费	0.38		0.3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8.77		18.7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76	8.76	
30305	生活补助	0.11	0.11	
30307	医疗费补助	1.23	1.23	
30309	奖励金	7.20	7.2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22	0.22	
310	资本性支出	25.00		25.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5.00		25.00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118001]中共高安市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一般公务出国(境)费	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学术交流合作出国(境)费		小计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	**	1	2	3	4	5	6	7	8
118001	中共高安市委政法委员会	20.00				20.00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118001]中共高安市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支出预算总表

科目名称	合计	结转下年
**	1	2
合计	981.4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83.6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40	
住房保障支出	41.46	

财政拨款预算表

科目名称	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1	2	3	4
合计	981.46	981.4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83.61	883.6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40	56.40		
住房保障支出	41.46	41.46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医患、学校纠纷调解中心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18-中共高安市委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共高安市委政法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9.72
		其中：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保障医患、学校纠纷调解中心人员正常工作，单位正常运转；年调解率达到95%以上，充分发挥调解中心的作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97200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影响率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考核人数	=3人
	质量指标	人员保障率	≥95%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2024年内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90%
	社会效益指标	纠纷调解率	≥95%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公众安全感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综治建设经费、610办、“法制高安”电视栏目创建		
主管部门及代码	118-中共高安市委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共高安市委政法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12	
	其中：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1、保障高安市“法制高安”微信网站正常运转，一直保持在目前的领先状态。2、维护“法制高安”电视栏目创建工作正常运行，宣传法制、发挥普法作用，让人民群众知法用法守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1120000元
	社会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1120000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选矿环境影响率	≤3%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综治工作信息收集处置率	≥95%
		反邪转化	≥95%
		“法制高安”公众号维护	1个
	质量指标	综治工作处置率	≥95%
		反邪转化率	≥90%
		“法制高安”公众号维护率	≥95%
	时效指标	时效性	2024年内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9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高安平安建设	≥90%
	生态效益指标	无纸化办公	≥6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公众安全感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维稳及矛盾纠纷调处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18-中共高安市委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共高安市委政法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4.5
	其中：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维稳信息的收集处置率达到90%以上，对非法上访的打出率达到100%，保障高安社会稳定发挥作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245000元
	社会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245000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影响	≤3%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处置件数	≥200件
	质量指标	维稳信息处置率	≥95%
	时效指标	时效性	2024年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90%
	社会效益指标	处置完成率	≥90%
	生态效益指标	无纸化办公	≥7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公众安全感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扫黑除恶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18-中共高安市委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共高安市委政法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0
		其中：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保障高安市扫黑除恶工作正常开展，扫黑工作的案件收集率达到100%，线索处置率达到100%，扫黑除恶打击率达到100%，充分发挥作用，保障高安社会的稳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500000元
	社会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500000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影响	≤3%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收集率	≥95%
	质量指标	办案率	=100%
	时效指标	时效性	2024年内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9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社会安全	≥90%
	生态效益指标	无纸化办公	≥8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公众安全感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以奖代补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18-中共高安市委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共高安市委政法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9.29
		其中：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以奖代补经费，补充精神障碍患者家属收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192900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指标影响	≤3%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人	≥130人
	质量指标	质量达标率	≥95%
	时效指标	2024年内完成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精神障碍患者保障率	≥95%
	生态效益指标	无纸化办公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公众安全感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城区专职网格员工资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18-中共高安市委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共高安市委政法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92.56
		其中：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城区专职网格员经费，保障平安建设信息收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1925600元
	社会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1925600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影响	≤3%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专职网格员人数	=116人
	质量指标	信息收集率	≥95%
	时效指标	完成时效	2024年内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长期经济效益影响	≥90%
	社会效益指标	信息处置率	≥95%
	生态效益指标	无纸化办公	≥8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公众安全感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雪亮工程”指挥平台管理员工资	
主管部门及代码		118-中共高安市委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共高安市委政法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2.96
		其中：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雪亮工程”指挥平台管理员工资、“雪亮工程”指挥平台正常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129600元
	社会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129600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指标	≤3%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平台管理人员	=3人
	质量指标	平台正常运转率	≥95%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2024年内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90%
	生态效益指标	无纸化率	≥6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公众安全感	≥95%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部门名称	中共高安市委政法委员会		
当年预算情况(万元)			
收入预算合计	981.46		
其中:财政拨款	981.46	其他经费	0
支出预算合计	981.46		
其中:基本支出	560.43	项目支出	421.03
年度总体目标	<p>一、项目概述: 以平安高安建设为主线,适应新形势,展现新作为,进一步提升平安高安建设和社会治理水平,努力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高安创造安全的政治环境、稳定的社会环境、公正的法制环境、优质的服务环境。二、立项依据 根据关于建立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三、实施主体:高安市委政法委四、实施方案:1、组织协调全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2、组织协调、指导全市维护稳定工作;负责防范和处理“法轮功”及其他邪教问题,组织协调对社会有危害的气功组织的清理整顿工作。3、检查政法各部门执行法律、法规和党的方针、政策的情况,研究制定推动政法各部门公正执法、落实党的方针、政策的具体措施。4、支持和监督政法各部门依法行使职权,指导和协调政法各部门在依法相互制约的同时密切配合,督促、推动大案要案的查处工作,研究和协调有争议的重大、疑难案件。5、组织推动政法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的调查研究,努力探索政法、综合治理工作改革,组织推动依法治市方略的实施。6、研究制定加强政法队伍建设的措施,协助市委和组织部门考察、管理市政法部门的领导干部;协助纪检、监察部门查处涉及政法部门领导干部重大违法违纪案件。7、指导各乡镇、各部门政法工作,协助处理各乡镇、各部门有关政法工作的重大问题。</p>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综治中心工作调度完成率	≥95%
		雪亮工程维护率	≥95%
		扫黑除恶线索收集率	100%
		设置网格员数量	≥150人
		乡镇政法委员配备率	≥90%
		注册平安志愿者数量	≥100000人
	质量指标	综治工作达标率	≥95%
		政法委员配备率	≥90%
		扫黑除恶处置率	100%
		维稳信息处置率	≥95%
		网格员设置	≥90%
		平安志愿者注册率	≥80%
		反邪教教育转化率	≥95%
		涉诉涉法处置率	≥95%
		雪亮工程维护率	≥90%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人员经费	≤560.43万元
		平安建设经费	≤421.03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长期经济效益指标率	≥9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主要案件犯罪下降率	≥2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效益影响	≤3%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全市化解矛盾纠纷率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全市公共安全感指数	≥90%
		群众对政法部门满意度指数	≥90%